

证券代码：002169

证券简称：智光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1032

债券代码：112752

债券简称：18 智光 01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铠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